

不动产权证书遗失声明

王国旗，因保管不善，将豫（2021）石龙区不动产权第0000278号不动产权证书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不动产权证书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王国旗

2026年7月29日